

# 安徽蓝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 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安徽蓝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http://www.stcn.com) 和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http://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蓝盾光电

（二）股票代码：300862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31,869,930 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32,970,000 股，其中 31,320,312 股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交易。

####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 三、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

- 1、发行人：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联系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石城路电子工业区
- 3、联系人：张海燕
- 4、电话：0562-2291110
- 5、传真：0562-2291110

(二) 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

-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保荐代表人：朱宗云、石天平
- 3、联系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 638 号兰州财富中心 21 楼
- 4、电话：010-88086668
- 5、传真：010-88087880

发行人：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7 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签章页）



发行人：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7日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签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